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0〕60号）以及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了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现向社会公开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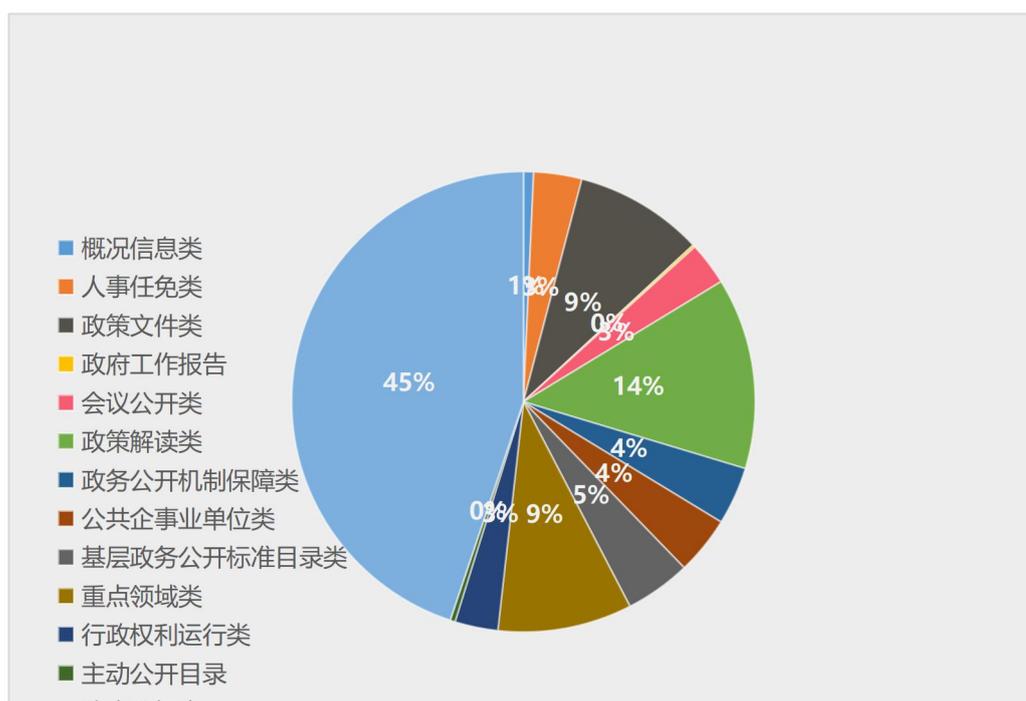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以来，在滕州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政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有关部署，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责定位和面临的新形势，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力促让公开成为自觉，让透明成为常态，有效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努力打造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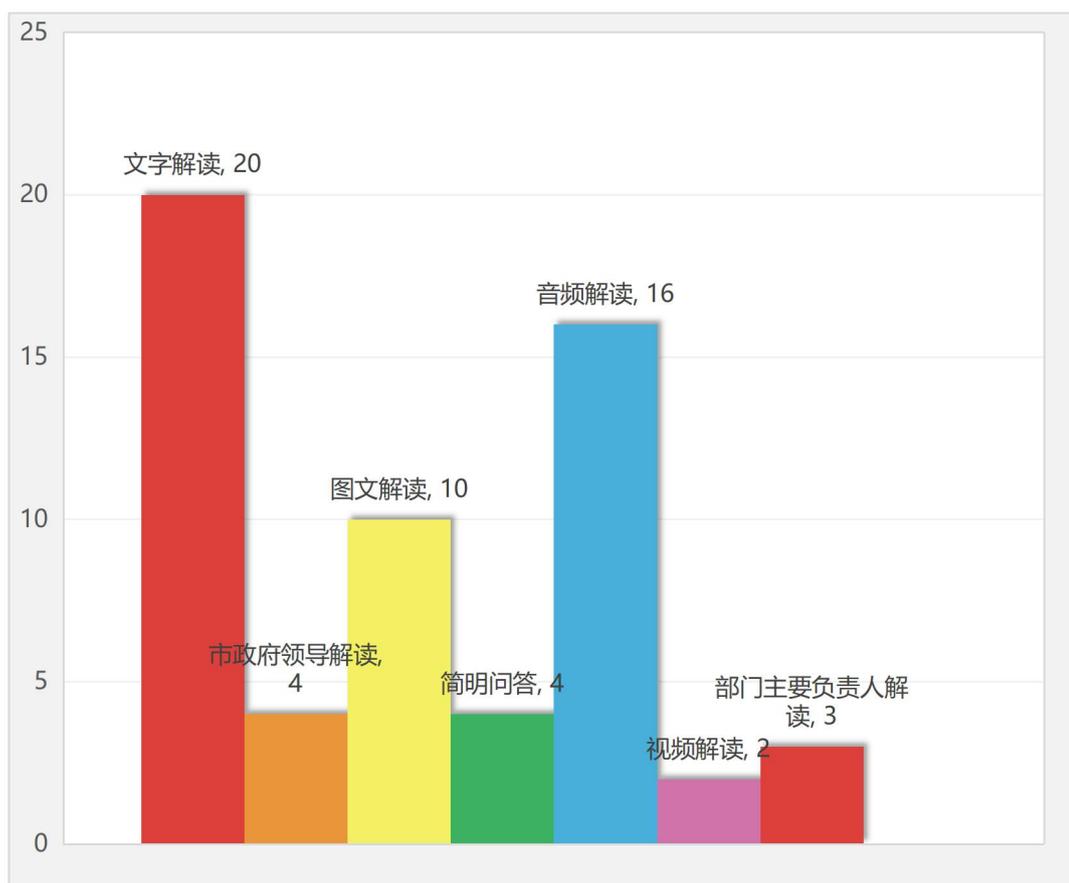
2020 年，政府办公室主动公开基本信息共 566 条。其中，概况信息类 4 条，占总数的 0.71%；人事任免类 19 条，占总

数的 3.36%；政策文件类 51 条，占总数的 9.02%；政府工作报告 1 条，占总数 0.18%；会议公开类 17 条，占总数的 3.00%；政策解读类 76 条，占总数的 13.43%；政务公开机制保障类 23 条，占总数的 4.06%。公共企事业单位类 23 条，占总数的 4.06%；各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类 26 条，占总数的 4.59%；重点领域类 53 条，占总数的 9.36%；行政权力运行类 17 条，占总数的 3.00%；市政府和政府办公室主动公开目录 2 条，占总数的 0.35%；另外因政府公报页面改版，补充上传政府公报类信息 254 条，占总数的 44.88%。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基本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创新公开形式，加强政民互动。2020年政府办公室运用图解、视频、音频等多种方式，以多形式易了解的形式公开政府信息，保障群众“看得见、听得懂”“能理解”。在政策和会议解读方面，做到政策文件、会议公开与解读材料同步审批、同步发布、及时关联。全年解读会议17次，解读政策59篇，其中文字解读20篇，市政府领导解读4篇，图文解读10篇，简明问答4篇，音频解读16篇，视频解读2篇，部门主要负责人解读3篇，为社会公众提供了更加高效、优质的信息公开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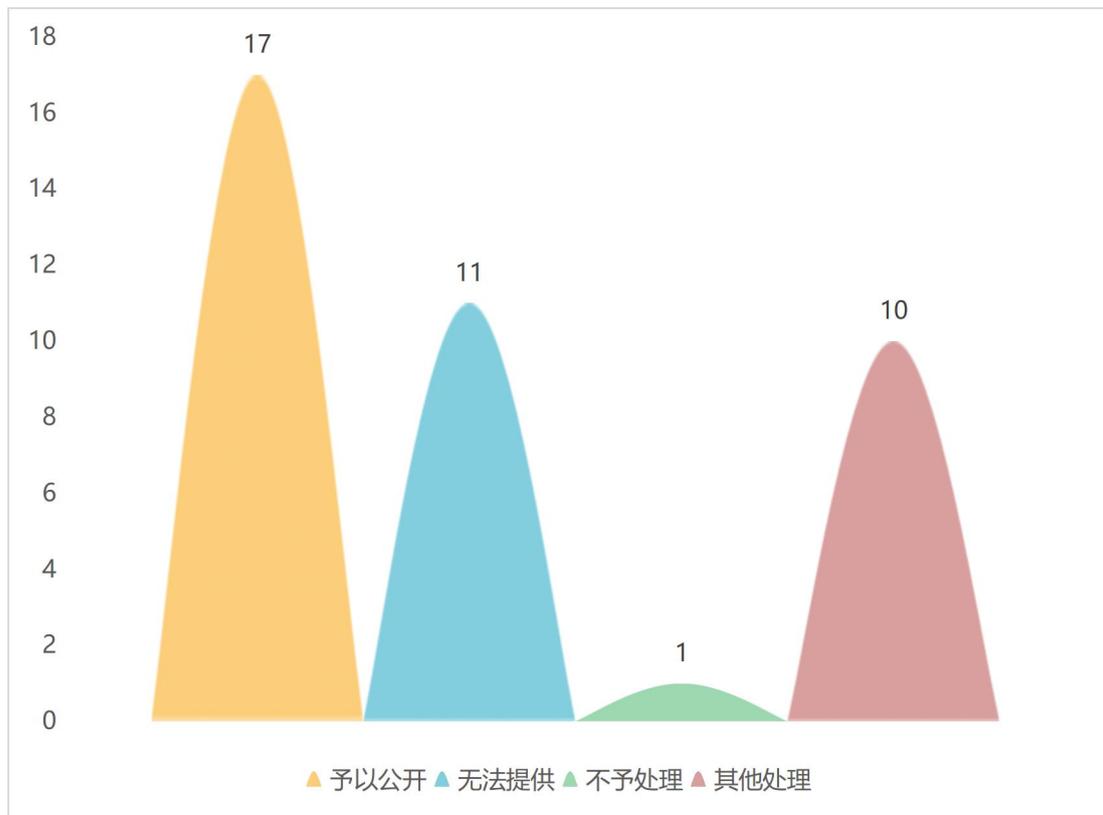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策解读情况

（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0年，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共受理39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其中信函邮寄14件、滕州平台23件、上级协查2件，已全部办结。其中予以公开17件，无法提供11件，不予处理1件，其他处理10件。

2020年，政府办公室未发生因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的情况。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三）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情况

2020年，政府办公室未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四）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方面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各部门报请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发文的，须明确标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属性，并同步报送政策解读稿件。另一方面按照信息公开时限要求，将市政府门户网站栏目保障分解到各科室，确保信息上传及时、避免出现空白栏目，扎实做好信息上传维护工作。

（五）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0年，在做好信息保障的同时，根据实际需求，及时调整信息公开目录，确保目录设置合理，使政府办公室信息公开专栏真正发挥好作用。

（六）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调整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了政策文件公开解读流程，确保政务公开日常工作有序推进。二是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坚持“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核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对拟公开政府信息进行严格的保密审查。2020年，政府办公室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审查不当或保密审查机构未履行保密审查职责而引起的失泄密情况。三是政务公开工作已纳入滕州市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市政府办公室制定了2020年滕州市政务公开考核标准细则，并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估，对公开效果客观评价。四是2020年度未进行社会评议，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5	3					3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6	1					1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0						1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1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8	2					10	
(七) 总计		36	3					3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公开意识有待提高、工作力量有待加强、工作水平有待提升问题，下一步，我们将采取多种措施，力促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市政府办公室作为全市政务公开的主管部门，充分发挥好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作用。二是持续强化队伍建设。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活动，杜绝“本领恐慌”；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到先进地区学习，增强公开意识，吸收先进经验，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素养。三是全面提升工作水平。创新公开形式，加强政民互动，运用图解、视频等可视化方式，以多形式易了解的形式公开政府信息，使群众“看得见、听得懂”，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加高效、优质的信息公开服务，切实全面提升我市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中国滕州网”

(<http://www.tengzhou.gov.cn/>) 网站查询和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滕州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山东省滕州市北辛中路政务中心 625 房间，联系电话：0632 — 5513369，电子邮箱：tzzwgk@zz.shandong.cn。